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修維
電話：8227171
電子信箱：guangfu288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00138984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與福畊食館店簽訂特約優惠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員工及退休人員，憑員工服務證或識別證享有該店優惠，期限自111年7月10日起至111年7月09日止。

二、旨揭特約商店地址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
(一)福畊食館：

1、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信義街53號1樓。

2、聯絡電話：03-8326899。

(二)優惠內容：

1、來店用餐本人及同行親友免收服務費(10%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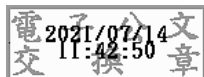
2、外送滿千元以上享95折優惠。

3、來店外帶自取享9折優惠。

(三)請參閱本府全球資訊網／公務專區／員工特約商店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

110/07/14



1100003275